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6)

公佈一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年度業績作出澄清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佈作出澄清，闡明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代表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曉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季龍粉、向朝陽、杜君、唐雲、余曉、石平及王振華，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銘燊、葉振忠及孫東峰。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之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表達之全部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刊載至少7天。

* 僅供識別